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029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经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2 潍经投专项债/22 潍经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19 日，东方金诚对潍坊经投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潍坊经投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2 潍经投专项债/22 潍经债”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 年 1 月 13 日，潍坊经投发布了《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经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新章程；继续选举周晓晖、张建攀、范志超、刘桂珍为公司董事，新选举牟张宁、姜明为公司董事，与职工董事刘建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免去张建攀的经理职务，重新聘任牟张宁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根据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 4 人由潍坊三农创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推荐，2 人由潍坊国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另外 1 名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次人员变动满足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且该事项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已发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潍坊经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潍坊经投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2 潍经投专项债/22 潍经债”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1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